

#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，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（地址：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4号；邮编：255000；电话：0533-3111688；邮箱：zbstyjrswjbg@zb.shandong.cn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，围绕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关心关注，着力深化政务公开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助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1.持续深化主动公开。加强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本年度在局官网主动公开部门文件3件、财政预决算信息8条、人事任免信息8条、政策解读5条，新闻发布会信息1条、人大建议1件、公开并解读局长办公会议4次。在网站开设退役军人工作政策法规宣传解读系列短视频专栏，发布短视频10余条，到驻淄部队开展“政策进军营活动”1次，有效提升了政策解读工作质效。

2.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。本年度共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件，同比增加14件，均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

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。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开展依申请公开专题研讨活动，研判申请事项，规范答复内容，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效。

3.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事项，明确公开依据、公开时限、公开渠道等内容，形成《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》，确保法定事项主动公开到位。严格履行审查拟公开信息职责，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真实、有效。加强政策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做好政策发布、修改、废止等动态调整管理工作，持续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公开清理结果1条。

4.推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，调整局网站栏目设置，对各类主动公开信息进行内容整合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实用性。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推介宣传作用，累计发布工作动态、政策解读等各类信息460余篇。提升线下公开平台质效，指导各级退役军人服务大厅设置政务公开服务专区，编制标准化办事流程图，设置政策问答窗口，为退役军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。

5.强化监督保障。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，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，在局办公室设置专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各科室、局属单位设联络员，切实加强联动协作、强化指导检查，扎实推进各项政务工作开展。加强政务公开培训，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培训计划，年内举行1次业务工作培训，提升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7	0	0	0	0	0	17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4	0	0	0	0	0	14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1	0	0	0	0	0	1	
(七) 总计	17	0	0	0	0	0	17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（一）存在问题

部分工作人员缺乏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专业知识，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研判、答复等方面还有差距。

##### 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教育培训。针对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内容开展专题培训，定期开展研讨交流，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。

二是完善会商机制。对外建立部门间协同配合机制，对内科室、单位间分工协作，共同会商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热点、难点、重点问题，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效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4年度，本机关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，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形。

（二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2024年度，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件，已按要求进行了答复，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外进行了发布。

（三）工作创新情况。组织开展“政策进军营”活动，结合当前最新政策形势，就现役官兵十分关心的转业军官安置政策、退役士兵安置政策、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政策进行了详细解读，提升现役军人对相关政策的知晓率。

（四）《2024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。认真落实《2024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牢固树立“管业务就要管公开”的理念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了2024年度局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建立工作任务台账、明确责任分工、细化工作措施，有效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落地。